

证券代码：430490

证券简称：旭龙物联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科学大道科汇一街 7 号 401 房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朝荣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519,35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7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徐朝荣、姜绪荣、余厚蜀、蒋光兵、徐龙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徐朝荣、姜绪荣、余厚蜀、蒋光兵、徐龙均为连任当选，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将在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上述五名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19,35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赵光华、潘李养担任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监事。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赵光华、潘李养均为新任当选，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将在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三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上述两名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19,35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徐朝荣	董事	任职	2021年9月 15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姜绪荣	董事	任职	2021年9月 15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余厚蜀	董事	任职	2021年9月 15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徐龙	董事	任职	2021年9月 15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蒋光兵	董事	任职	2021年9月 15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光华	监事	任职	2021年9月 15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潘李养	监事	任职	2021年9月 15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7日